

本公司經 110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為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指定由會計主管吳淑惠小姐兼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及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及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112 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年度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112	112.06.15	112.06.16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公司治理責任 3 小時 職業道德法律責任 6 小時 財務類 3 小時	12	12